

国金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转换结果公告

国金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金沪深300”）经中国证监会准予变更注册、国金沪深300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将在基金份额转换与变更登记后转型为国金沪深300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金沪深300指数增强”）。2017年8月31日至2017年9月1日国金沪深300进行了份额转换，现基金份额转换工作已顺利结束，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将基金份额转换结果及变更登记等事宜公告如下：

根据国金沪深300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及《关于国金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转型份额转换与变更登记的公告》等相关文件，基金管理人以2017年8月31日作为国金沪深300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对转换基准日登记在册的国金沪深300、国金沪深300A、国金沪深300B基金份额进行转换与变更登记，现将份额转换结果公告如下：

转换前份额	转换前份额数（单位：份）	转换前份额净值（单位：元）
国金沪深300	39,915,561.56	1.0005
国金沪深300A	78,389,667.00	1.0333
国金沪深300B	78,389,667.00	0.9678
转换后份额	转换后份额数（单位：份）	转换后份额净值（单位：元）
国金沪深300指数增强份额	196,802,728.21	1.0000

基金份额转换后，国金沪深300基金份额持有人成为国金沪深300指数增强份额持有人，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转换后国金沪深300指数增强的份额净值为1.0000元，基金份额转换对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9月1日对转换后的基金份额进行了变更登记，并将基金名称正式更改为“国金沪深300指数增

强证券投资基金”，转换后的基金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待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基金份额变更登记后，持有人可查询经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转换后的国金沪深300指数增强份额。

根据国金沪深300持有人大会决议及《国金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国金沪深300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国金沪深300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已于国金沪深300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的次一工作日（2017年9月1日）起生效，原《国金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金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已于同日起失效。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与本公告相关的其他信息，请登陆基金管理人官网 www.gfund.com 或者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 4000-2000-18、010-88005812 垂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日